

农业农村部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公告

(第 14 号)

根据《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名录收集登录规范》要求，山西省和顺县农业农村局等单位申请的“和顺鸡蛋”等 209 个产品，经地市级、省级农业农村部门农产品质量安全与优质化业务技术工作机构审核，农业农村部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组织专家技术评审确认，并在中国农产品质量安全网公示，符合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名录登录要求，纳入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名录（详见附件）。现予以公布，并核发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证书。

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证书长期有效，并实行年度确认制度。请各持证单位按照规定做好年度确认工作。逾期未进行年度确认，登录产品自动退出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名录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2022 年第一批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名录

农业农村部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

2022 年 5 月 5 日

